**附件1：**

**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说明**

为了更加科学合理地制定好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现说明如下：

一、培养目标：高级应用型传媒人才

二、培养要求：“夯实基础、强化能力、技艺并重、勇于创新”的人才培养原则。

三、招生对象

四、修业年限

五、授予学位

六、毕业标准

七、学时学分结构

（一）学时要求：毕业总学时要求原则上为2500—2700学时。

（二）学分要求：毕业总学分原则上要求170—190学分，其中理论实践教学为130—150学分，集中实践教学环节30学分，课外实践10学分。学分最小单位是0.5学分，理论实践教学每16学时计1学分，计算机（上机）、体育课程每32学时计1学分，军事理论与军训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论文等集中实践教学环节每1周计1学分，课外实践学分计算根据《山西传媒学院教学管理制度》中“学生课外学分管理办法”执行。必修课学分原则上为总学分的75%—80%，选修课学分原则上为总学分的25%—20%。

（三）课程设置

1、公共基础课程平台

（1）公共基础必修部分总学分原则上为47学分。

（2）选修部分主要包括院级选修课，总学分原则上为8学分。

2、专业基础课程平台

（1）专业基础必修课程主要包括学科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等必修课程，原则上开设**5门**左右。（考虑师资）

（2）专业基础选修课程主要是为专业基础能力拓展而开设的课程，开设课程的总学分为应修学分的1.5倍。

3、专业课程平台：专业课程主要包括专业必修课程，开设门数原则上为**4—6门**。

4、集中实践教学环节

集中实践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军事理论与训练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各专业组织的专业实践等。总学分原则上为30学分。

5、课外实践学分为10学分，不计学时。

**八、核心课程：10-12门**

**九、教学进度表**

考虑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设置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。